

证券代码：832075

证券简称：东方水利

主办券商：华西证券

东方水利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月5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12月25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陈启春先生
-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会成员、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与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发展战略的需要，经与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充分沟通与友好协商，双方拟签署解除持续督导协议（该协议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无异议函之日生效），并就终止《持续督导协议书》及相关事宜达

成一致意见。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事项，不需要回避，本议案通过。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因公司拟变更主办券商，根据中国证监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要求及规定，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提交《关于公司与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事项，不需要回避，本议案通过。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发展战略的需要，公司决定与承接主办券商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持续督导协议书》，该协议自双方签字盖公章后成立，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自生效之日起，将由开源证券承接公司持续督导事务。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事项，不需要回避，本议案通过。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变更相关事宜》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变更主办券商为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特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相关变更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签署相关协议、向全国股转系统提交相关文件及其他变更主办券商相关事宜等。授权期限：自 2024 年 1 月 22 日至 2024 年 7 月 21 日。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事项，不需要回避，本议案通过。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未来发展需要，为了更好的推进公司审计工作，经综合评估，公司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公司拟聘请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邱建、黄茜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事项，不需要回避，本议案通过。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预计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 29,000 万元人民币。预计关联交易主要是：

(1) 公司 2024 年度因业务快速发展及生产经营正常所需，拟向国有银行、商业银行及其它金融机构申请授信贷款，由关联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启春，

股东、实际控制人李平、高级管理人员陈启东无偿向公司提供其名下抵押物，或提供担保、反担保及连带责任担保，2024 年预计额度不超过 22,000 万元人民币，其中固定资产投资贷款不超过 10,000 万元人民币；

(2) 公司 2024 年度因业务快速发展及生产经营正常所需，拟向国有银行、商业银行及其它金融、保险机构申请开具各类保函，由关联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启春，股东、实际控制人李平、高级管理人员陈启东无偿向公司提供其名下抵押物，或提供担保、反担保及连带责任担保，2024 年预计额度不超过 6,000 万元人民币；

(3) 公司 2024 年度因业务快速发展及生产经营正常所需，有效解决短期临时性的资金周转，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启春、李平自愿无偿为公司提供小额借款，2024 年预计额度不超过 1,000 万元，此关联交易为信用借款，不收取利息，无抵押，无担保。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邱建、黄茜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关联董事陈启春主动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授信和保函额度》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保障公司业务快速发展及生产经营正常所需，根据 2024 年度资金预测结果，2024 年度内，公司拟向国有银行、商业银行及其它金融机构申请累计不超过人民币 28,000 万元的贷款授信和保函额度。其中，贷款授信额度拟为不超过人民币 22,000 万元；拟向国有银行、商业银行及其它金融机构申请开具各类保函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6,000 万元。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邱建、黄茜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事项，不需要回避，本议案通过。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授权公司董事长 2024 年度向金融机构办理申请贷款授信和保函额度事务并签署相关文件》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保障公司业务快速发展及生产经营正常所需，根据 2024 年度资金预测结果，2024 年度内，公司拟向国有银行、商业银行及其它金融机构申请累计不超过人民币 28,000 万元的贷款授信和保函额度。其中，贷款授信额度拟为不超过人民币 22,000 万元；拟向国有银行、商业银行及其它金融机构申请开具各类保函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6,000 万元。上述贷款事项自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实施，不必再提请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另行审批，相关抵押、合同签署等事宜授权公司董事长代表公司与银行等金融机构办理。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邱建、黄茜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关联董事陈启春已主动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提请于 2024 年 1 月 22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需经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事项，不需要回避，本议案通过。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人员签字确认的《东方水利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东方水利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月5日